

第三民政服务中心消防提升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FZB-03-2020-140

采 购 人：巨鹿县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北汉丰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二〇二〇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部分 工程量清单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评审标准

第七部分 补遗书及答疑纪要（如有）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第三民政服务中心消防提升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
(hb.zcjb.com.cn) 免费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 年 09 月 29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FZB-03-2020-140

项目名称：第三民政服务中心消防提升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82594 元

最高限价（如有）：982594 元

采购需求：本工程新建消防水池及泵房一座，地上一层，建筑面积为 38.93 平方米，地下一层，建筑面积为 119.1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58.12 平方米，改造服务中心楼内消防喷淋系统、应急照明系统和报警系统。详见工程量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2）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4）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0 年 09 月 16 日至 2020 年 09 月 22 日，每天 00: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hb.zcjb.com.cn），免费自行下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0 年 09 月 29 日 14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

五、开启

时间: 2020 年 09 月 29 日 14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网上开标, 投标人应及时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在线参与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报名须知: 1. 已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注册登记的供应商/投标人, 在办理河北 CA 后, 可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 使用河北 CA 登录, 获取采购文件。 2. 未经资格确认(注册登记)的供应商/投标人, 请登录“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hebpr.cn), 进行免费注册和登记信息, 具体事宜可联系 0319-2686133。 3. 编制响应文件需使用河北 CA, 未办理河北 CA 的供应商/投标人, 需进行企业 CA 注册。具体事宜可联系 18631901603。 4. 潜在供应商/投标人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或异议的, 可以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电子交易平台登录提出。若供应商/投标人在使用招采进宝的过程中遇到任何操作性问题, 可咨询客服电话: 400-616-6620。

(2) 本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巨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招采进宝河北专区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巨鹿县民政局

地址: 邢台市巨鹿县

联系方式: 宋汉伟 0319-432863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河北汉丰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 石家庄市长安区中山东路 466 号新世纪钻石广场 B 座 15 层

联系方式: 0319-368886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闫鑫 电话: 0319-3688869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名称	第三民政服务中心消防提升改造项目
2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 巨鹿县民政局 采购人地址: 邢台市巨鹿县 采购人联系方式: 宋汉伟 0319-4328635
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河北汉丰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 石家庄市中山路 466 号世纪钻石广场 B 座 15 层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闫鑫 联系电话: 0319-3688869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5	项目实施地点	巨鹿县第三民政服务中心院内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采购内容	本工程新建消防水池及泵房一座, 地上一层, 建筑面积为 38.93 平方米, 地下一层, 建筑面积为 119.19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 158.12 平方米, 改造服务中心楼内消防喷淋系统、应急照明系统和报警系统。详见工程量清单。
9	工期	90 日历天
10	投标人资质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投标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在“信用中国”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注: 以上证明材料原件不要求投标人开标现场提供, 但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 未提供即为废标, 投标人须对递交的所有文件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发现投标人弄虚作假的, 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依规给予罚款、限

		制市场准入等处罚。
11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规定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3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14	投标有效期	自供应商提交磋商文件响应书截止之日起计算 60 天
1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分为银行转账、电子投标保函，投标人可结合自身实际，自主选择。鼓励投标人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招投标活动。 保证金金额：18000 元人民币 保证金递交截至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同响应文件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 1. 银行转账。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以到账时间为准通过公司账户或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一次性汇入指定账户。指定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户名：巨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巨鹿县支行 账号：913009010016210029 联系电话：0319-4323130。 2. 电子投标保函：投标人可登录巨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选择“电子投标保函”按钮，在线确认企业信息并选择担保机构无抵押开具电子保函。开具电子投标保函操作方法见《电子投标保函操作手册》（http://60.6.253.156:8888/zyjyPortal/portal/information?id=1905）。 注：（1）保证金交纳凭证扫描件，需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到电子响应文件中。 （2）电子投标保函咨询电话：400-789-9696。
16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电子投标保函自投标有效期满后自动失效，无需退还。银行转账方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17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0 年 09 月 29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网上开标，投标人应及时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在线参与开标。
18	解密截止时间	2020 年 09 月 29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注：申请人需在开标时间以后，解密截止时间以前在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开标大厅，使用河北 CA 完成对其递交的电子申请文件的电子解密。投标人解密必须使用导出响应文件时使用的 CA

19	递交磋商文件地点	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响应文件采用数据电子文件。投标人应使用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及 CA 数字证书为电子响应文件加密，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网址： http://hb.zcjb.com.cn/ebidding/login 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可以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已经上传至招采进宝河北专区的电子响应文件撤回。
21	采购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1、投标人应及时下载采购文件的澄清文件的电子版。 2、澄清文件发布平台为招采进宝河北专区
22	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	采购人认为自澄清文件在电子平台发布之时，各投标人即已收悉。因未及时下载采购文件的澄清电子版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采购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1、投标人应及时下载采购文件的修改文件的电子版。 2、修改文件发布平台为招采进宝河北专区。
24	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修改	采购人认为自修改文件在电子平台发布之时，各投标人即已收悉。因未及时下载采购文件的修改文件电子版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	开标说明	招标人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电子开标，投标人必须携带电脑及企业 CA 准时参加开标，解密时间规定为 30 分钟，投标人需使用 CA 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对开标记录进行电子签名；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
26	开标补救措施	（1）投标人无法使用河北 CA 数字证书解密响应文件时，可以通过密码信封解密。解密密码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和 .etnd 格式的文件一起生成，存放于 .txt 格式的文件中。 （2）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暂时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继续开标活动： 1) 因招采进宝河北专区系统原因，造成“招采进宝河北专区”无法正常使用的情况； 2) 开标现场出现断电断网等影响招标代理正常开标的事故。

27	开标程序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发送开标指令； (2) 投标人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前，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3) 待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或到解密截止时间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开标一览表； (4) 投标人对开标记录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未进行电子签名的视为默认开标记录； (5) 开标结束。 注：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响应文件，投标人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响应文件未解密的，其他响应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的。
28	磋商及二次报价	项目评审期间，磋商小组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发起磋商，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进行回复，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的，视为自愿放弃磋商。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发起最后报价，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最后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由磋商小组按无效投标处理。
29	电子签章	投标人应在电子响应文件封面使用河北 CA 数字证书加盖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单位电子印章，封面盖章即视为全本响应文件中投标人已在指定位置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已在指定位置签字。（河北 CA 提供：单位电子印章，法人印章，法人手签章，请投标人在封面加盖相对应的电子印章）
30	磋商小组的组建	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 3 人组成，评审专家从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选取。
3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磋商小组根据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 3 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确定排名第一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2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人民币：982594 元 ， 大写：玖拾捌万贰仟伍佰玖拾肆元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磋商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电子申请文件所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采用原件扫描件。
34	评标方法、资格审查方式、报价方式	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 资格审查：后审； 3) 报价方式：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方式。

35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中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报价给予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6	备注	1、磋商文件中，如有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不一致的情况，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是用“黑体”字体标志的内容，均属于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文件存在不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情况的，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后，按废标处理。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人需提供电子响应文件。评审时依据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如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
34	投标解密	1、到达开标时间投标人自行解密，投标人解密时用于解密的电脑必须安装： 1) Win 7 或 Win 10 2) IE 11 3) 河北 CA 数字证书助手 2、投标人解密必须使用导出响应文件时使用的 CA 锁。
38	响应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客户端生成“etnd”结尾的加密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 http://hb.zcjb.com.cn ）递交响应文件。
39	成交供应商纸质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待项目评标结束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纸制响应文件，并保证纸质响应文件与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保持一致）
40	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收取，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 总则

1、项目说明

- 1.1、项目名称：详见投标人前附表
- 1.2、项目实施地点：详见投标人前附表
- 1.3、质量标准：详见投标人前附表

2、采购内容及工期

- 2.1、采购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 2.2、工期要求：详见前附表须知

3、资金来源

详见投标人前附表；

4、合格的供应商

- 4.1 供应商资质等级要求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
- 4.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1) 供应商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1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5、投标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本磋商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采购人不对非自身原因造成的供应商磋商费用的增加负任何责任。

（二）磋商文件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除以下内容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 1.1 竞争性磋商须知及须知前附表
- 1.2 竞争性磋商项目内容及要求
- 1.3 合同主要条款
- 1.4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1.5 补遗书及答疑纪要（如有）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1 磋商文件发出后，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在招采进宝河北专区（<http://hb.zcjb.com.cn>）区交易平台发布，供应商应及时关注网站信息，否则由此造成的响应文件被否决由供应商承担。

2.2 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3 当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通过招采进宝平台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4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采购人将酌情延长提交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响应文件及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汉语。

8.2 除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报价原则：

8.2.1 供应商必须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指定格式正确填写各种价格单；

8.2.2 每个项目的报价必须是唯一的。如出现不唯一或书写错误，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9、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响应函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及银行基本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技术部分

供应商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0、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磋商文件所提供响应文件全部表格（表格可以按同
样格式扩展）。

11、磋商有效期

11.1 磋商有效期 60 天。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1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磋商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磋商保证金。

12、磋商保证金

12.1 详见本须知前附表。交纳人名称必须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否则，将视为无效保证金。

12.2 未能按要求交纳保证金的供应商，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磋商文件而拒绝。

12.3 响应文件内须附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否则视为无效标书。

12.4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人：在采购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成交的供应商退还磋商保证金；成交人：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返还给成交人，成交人须持成交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到交易中心办理退款。

12.5 如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2.5.1 供应商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12.5.2 成交人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3. 响应文件的递交形式

13.1. 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响应文件采用数据电子文件，供应商可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 (<http://hb.zcjb.com.cn>) 区交易平台”在线参与开标。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详见本须知前附表。

15.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电子投标递交地点：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及河北 CA 为电子响应文件加密并上传至招采进宝河北专区 (<http://hb.zcjb.com.cn>) 区平台。

解密截止时间：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注：供应商需在开标时间以后，解密截止时间以前在招采进宝河北专区 (<http://hb.zcjb.com.cn>) 区平台开标大厅，使用河北 CA 完成对其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的电子解密。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采购人收到的响应文件少于 3 个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16. 迟交的响应文件

逾期上传、解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 磋商与评审

17.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17.1 开标时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该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7.1.1 供应商资格未通过资格后审的；

17.1.2 投标报价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17.2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磋商小组初审后按无效投标处理：

17.2.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

17.2.2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响应文件雷同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17.2.3 拒绝接受修正投标报价的；

17.2.4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17.2.5 响应文件未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17.3 磋商小组只对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18、开标

18.1 采购人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鼓励供应商远程参加开标。

18.2 按本须知规定确定为无效的响应文件,不予参加详细评审。

18.3 开标程序: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开标: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发送开标指令;
- (2) 投标人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前,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 (3) 待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或到解密截止时间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开标一览表;
- (4) 投标人对开标记录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未进行电子签名的视为默认开标记录;
- (5) 开标结束。

注: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响应文件,投标人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响应文件未解密的,其他响应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19、响应文件的评审和确定成交人

19.1 评审方法详见本磋商文件第六部分“评审标准”。

19.2 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根据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人。

19.3 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19.4 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后,磋商小组即告解散。评标过程中使用的文件、表格以及其他资料应当即时归还采购人。

(六) 合同的授予

20、合同授予标准

20.1 本项目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要求确定的成交人。

20.2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

21、成交通知书

2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巨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招采进宝河北专区(<http://hb.zcjb.com.cn>)区”公告成交结果,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1.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2、采购合同的签订

22.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采购人确定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所有成交候选人或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确定的成交人由于上述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3、代理服务费

23.1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

（七）质疑与投诉

24.1 供应商有权就采购事宜提出询问、质疑或投诉

24.2 采购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24.3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条款或技术、商务参数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前 3 日内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异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受。

24.4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

24.5 供应商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要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4.6 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经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24.7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4.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 质疑书未附相关证明材料;
- (4) 非法取得证明材料的;
- (5)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质疑书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的;
- (6) 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 (7)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行政复议或者诉讼程序的;
- (8)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并且供应商已经参与投标,而于开标后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
- (9)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24.9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第三部分 工程量清单（另附）

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

- 1、工程量清单及计价格式中的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
- 2、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综合单价保留两位小数，综合合价保留两位小数。供应商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 3、金额（价格）均应以人民币表示。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内容：本次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

资金来源：_____

2、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

3、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天。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5、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_____元（人民币）

¥：_____元

6、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成交通知书

(3)、磋商文件及其附件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工程量清单

(8)、工程报价清单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7、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8、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9、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10、合同生效

10.1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10.2 合同订立地点：

10.3 本合同双方约定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二、材料供应

- 1、所有用于本工程的材料都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成交人必须无条件满足采购人提出的工程材料检测要求。例如检测单位、时间等。
- 2、所有的材料在使用前必须征得采购人的认可。未经认可不得使用。

三、工程质量

- 1、成交人应认真遵守施工规程、规范和国家有关验收标准，接受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部门的检查与监督；
- 2、工程竣工后一个月内，成交人负责将竣工资料整理成册，一式两份送交采购人；
- 3、工程保修办法在合同具体条款中明确执行；
- 4、其他按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响应函
- 四、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及银行基本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七、技术部分
- 八、供应商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第三民政服务中心消防提升改造工程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 应 商: _____ (盖公章)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印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_____

磋商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注: 供应商必须按照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制作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反面扫描件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兹委托 (姓名) 先生 (女士) 为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的合法代理人, 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物。

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附磋商代理人情况: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反面扫描件

供应商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响应函格式

三、响 应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_____），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的名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宣布同意如下：

（1）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本项目磋商总报价：人民币（小写）_____元；
人民币（大写）：_____。一旦我单位成交，我方保证按文件规定的工期_____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项目经理：姓名。

（2）我们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阅读并理解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利；

（4）我方的磋商有效期为 60 天，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如果在磋商开始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可被全部没收；

（6）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7）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

（8）一旦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规定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9）遵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10）与本次磋商有关的联系方式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_____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原件扫描件)

后附-银行基本开户许可证原件扫描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原件扫描件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1、有效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2、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书；
- 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 4、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 5、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6、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响应人无须提供网站查询截图，以评标委员会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 7、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及银行基本开户许可证原件扫描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原件扫描件。

小微企业声明函（仅适用于小微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承担工程。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根据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在响应文件中附相应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说明：如是中小企业则提供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不是，则无需提供。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_____（填写供应商法定全称）为监狱企业。

特此证明。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需提供上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若是监狱企业则需提供上述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不是则不需要提供。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一) 投标总价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总报价 (小写):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元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参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格式填写)

六、技术文件

6.1 施工组织设计

6.1.1 供应商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具体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工程的施工方案及主要技术措施；拟投入的主要机具装备计划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本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项目班子组成情况、施工工期、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质量目标、保证措施及质量承诺、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文明施工措施及环境治理措施、施工总进度等。

6.1.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 (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表 6.1
- (2) 劳动力计划表 表 6.2
- (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表 6.3
- (4) 施工总平面图 表 6.4
- (5) 临时用地表 表 6.5

(项目名称)

单位：台

表 6.1

[illegible]

(2) 劳动力计划表

(项目名称)

单位：人

表 6.2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注：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编制的。

(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表 6.3)

1. 投标人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中标的投标人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 (或横道图) 表示, 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 (若有) 合同签订日期。

3.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4) 施工总平面图 (表 6.4)

投标人应提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 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 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5) 临时用地表 (表 6.5)

用 途	面 积 (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
合计			

注: 1. 投标人应逐项填写本表, 指出全部临时设施用地面积以及详细用途。

2. 若本表不够, 可加附页。

6.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6.2.1
- (2) 项目经理简历表 6.2.2
- (3) 拟委任的其它人员简历表 6.2.3
-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6.2.4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项目名称

表 6.2.1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备注（身份证号码）

一旦我单位成交，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我方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2) 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名称)

表 6.2.2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注：后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有其他材料可附。

(3) 拟委任的其它人员简历表

表 6.2.3

姓名		性别		年龄	
拟人职务			技术职称		
学历			毕业学院及专业		
毕业时间			工作年限		
年 月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类型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注： 1、本表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顺序填写。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项目名称)

表 6.2.4

--

注：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的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证明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作统一规定，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八、供应商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1、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六部分 评审标准

一、评标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在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基础上，由磋商小组采取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进行评定并确定成交人。

二、磋商小组

采购人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相关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与供应商有隶属和利益关系的专家不能担任评委。

三、评审顺序

1、资格性审查（附件一）。磋商小组将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保证金等内容的原件进行审查，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进入下一步评审；

2、初步评审（附件二）。对通过资格性检查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评审。内容包括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合格性、有效性、工期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要求。商务评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可以进入下一程序；

3、磋商。

（1）对评审通过的磋商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技术和商务磋商。在磋商中，供应商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http://hb.zcjb.com.cn>）对磋商小组提出的问题进行回复。

（2）合格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视为第一轮磋商报价；

（3）磋商结束后，供应商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http://hb.zcjb.com.cn>）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二次报价环节的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最后报价，不得更改，二次报价不予公开。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

1、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审查所有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磋商小组决定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只根据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如果磋商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由磋商小组初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1）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参数和商务条款要求的；

（2）供应商投递的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全、不合格的。

（3）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

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规定无效标的其他情形或不符合政府采购其它相关规定的。

五、评审办法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磋商报价、施工组织设计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设定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报价得分满分 30 分，施工组织设计满分 70 分。

项目	内 容	标准分
磋商报价 (满分 3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磋商报价)×30×100% 注：超过最高限价的磋商报价为无效报价，其投标为无效标。	30 分
项目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施工组织 设计 (满 分 70 分)	施工方案及主要技术措施(15 分)	科学合理 10.1—15.0 分 可行 5.1—10.0 分 欠合理 0.1—5.0 分 缺项 0 分
	施工工期、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15 分)	科学合理 10.1—15.0 分 可行 5.1—10.0 分 欠合理 0.1—5.0 分 缺项 0 分
	质量目标及保证措施(15 分)	科学合理 10.1—15.0 分 可行 5.1—10.0 分 欠合理 0.1—5.0 分 缺项 0 分
	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措施(10 分)	科学合理 7.1—10.0 分 可行 3.1—7.0 分 欠合理 0.1—3.0 分缺项 0 分
	冬雨季施工保证措施 (5 分)	科学合理 4.1—5.0 分 可行 2.1—4.0 分 欠合理 0.1—2.0 分 缺项 0 分
	项目班子组成情况(5 分)	科学合理 4.1—5.0 分 可行 2.1—4.0 分 欠合理 0.1—2.0 分 缺项 0 分
	施工机械的配备(5 分)	配备先进 3.1—5.0 分 配备一般 1.6—3.0 分 配备差 0.1—1.5 分 缺项 0 分

注：1、每项内容只允许打一次分，超出时打分无效，计零分；2、缺项计零分；

3、打分可保留一位小数；4、未按照规则打分无效，计零分。

六、定标办法

1、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评标，对各供应商进行施工组织设计评分，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各小组成员施工组织设计评分的平均值与报价得分之和，按综合得分高低排列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

2、磋商小组依据综合得分高低顺序推选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序。如成交人因故放弃成交或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得分第二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依次类推至第三名或重新采购。

七、价格分加分：

1、小微企业

根据财库【2011】181 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产品给予 6%的价格扣除，并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格式见附件三）

2、监狱企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办公厅颁布的《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若供应商为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如果供应商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为监狱企业，经磋商小组认定后，可给予其投标价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否则将不予价格上的优惠，按投标价进行价格评审。（格式见附件四）

3、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格式见附件五)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八、磋商小组工作纪律

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评标过程中采购人的代表不得发表超出采购文件规定内容的、带有倾向性或引导性的言论，如关于供应商的考察等情况。磋商小组其他成员应充分发挥个人技术能力、水平，依据采购文件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3、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发现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应否决该供应商响应文件，并将有关情况记录于评标报告。

4、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依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应当回避的评标活动主动提出回避；不得与任何供应商进行私下接触，收受供应商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5、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九、评标报告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并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 1、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2、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3、开标记录；
- 4、符合要求的投标一览表；
- 5、废标情况说明；
- 6、评标标准、评标方法一览表；
- 7、经评审的价格或者评分一览表；
- 8、经评审的供应商排序；
- 9、推荐的成交人名单

十、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磋商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通过初步评审、提交最后报价的有效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附件一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备注
1	有效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合格有效	
2	响应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承诺内容必须包含如下内容：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原件扫描件。
3	资质证书	原件扫描件	
4	项目经理册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原件扫描件	
5	安全生产许可证	原件扫描件	
6	信用中国	在“信用中国”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响应人无须提供网站查询截图，以评标委员会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7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提供原件扫描件	

备注：以上资质材料不需提供纸质原件，但必须提交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原件扫描件，有一项不通过时，则该资格审查部分为不通过。

附件二

初步评审

序号	审查内容	合格打√，不合格×	备注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电子签章齐全	
3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4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5	投标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6	工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7	投标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8	响应文件的其他方面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审查结果（上述均合格为通过，有一项不合格即 为不通过）			

注：以上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为不通过。

第七部分 补遗书及答疑纪要（如有）